

证券代码：301177

证券简称：迪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2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、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,000万元的授信额度，其中全资子公司好多钻石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可共用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且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3年10月23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”）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约定公司为好多钻石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10,000.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好多钻石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宝城创业路北侧建设工业园J栋一层至七层B04

法定代表人：张国涛

注册资本：6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4 月 21 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钻石、珠宝饰品的销售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；采购代理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；数据处理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好多钻石（深圳）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四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1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

2、保证人：迪阿股份有限公司

3、债务人：好多钻石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4、担保金额：最高限额为 10,000 万元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6、担保范围：除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外，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

7、保证期间：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64,950.00 万元(含本次对外担保)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.55%，提供担保总余

额为 15,268.22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.24%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任何担保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